

深圳版权金奖组委会

关于开展 2015 第四届“深圳版权金奖”评选活动的推荐邀请函

各行业协会、企业、各有关单位：

在广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（版权局）、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及有关部门的支持和指导下，由深圳市版权协会、深圳商报、腾讯大粤网联合主办的第四届“深圳版权金奖”颁奖活动将于 2015 年 12 月中下旬举行，旨在鼓励和肯定本年度我市在版权相关产业中作品的创造、运用、保护和管理等方面成绩突出的企业和个人，为此，组委会将于 10 月 16 日至 11 月 20 日期间，开展第四届“深圳版权金奖”获奖作品、获奖项目、获奖主体的评选活动，请各版权相关的行业协会、企业、业务主管部门积极参与推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目的

版权是知识产权三大支柱之一，与专利权、商标权等工业产权相比，版权号称创意经济的货币，不仅具有独特的社会属性，更具有显著的经济属性。设立版权金奖的表彰机制，一方面希望通过激励创作，推动优秀文化成果的不断涌现；另一方面，希望推广版权运用和表彰版权保护，促进新闻出版、广播影视、文学艺术、创意设计、广告设计等相关产业

的创新和发展，从而推动城市软硬实力的平衡发展。使深圳的文化创意产业的版权意识逐年提高，对营造大众创新、尊重版权、保护版权的法制环境起到积极作用。“深圳版权金奖”作为本年度创意十二月活动中唯一的一个有关于版权的重要活动，通过宣传版权知识和作用，对提高设计创新意识、促进版权产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。

二、奖项设置

奖项设置“版权作品金奖”10个、“版权运用金奖”3个、“版权保护金奖”3个、“优秀版权经理人奖”5个、“版权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”2个以及“版权事业特别贡献奖”2个，共六类25个奖项。

三、评选范围

本次评选的“版权作品金奖”、“版权运用金奖”、“版权保护金奖”、“优秀版权经理人奖”、“版权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”“版权事业特别贡献奖”主要面向深圳市企事业单位及个人。

其中“作品奖”需要作者提供作品，如（1、文字作品：已出版的文学作品、影视剧本；2、音乐作品；3、动漫作品：动画设计和漫画作品、游戏作品；4、实用艺术作品：工业设计作品、平面设计作品和珠宝设计、服饰设计；5、影视作品；）。其它奖项均需要文字介绍和推荐表。

四、推荐条件

1、作品奖（共10名）

原创作品、创作方式和内容形式富有创新性，思想内容积极向上，传播范围广，社会认知度高，具有显著经济效益

和社会效益,有一定市场占有率。

参赛选手应提交其对作品的相关权属证明,如著作权登记证书、涉及著作权的底稿或原件、合法出版物、TSA 时间戳证书等,影视、音乐作品需要提交 CD 光盘。

2、版权“运用奖、保护奖”奖(各3名)

(1)运用奖:积极利用版权资源,运用各种手段,大力促进版权作品的发行与传播,将版权资源将作品转化为社会财富,实现版权作品的市场价值,促进版权产业链形成,并产生较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个人。

(2)保护奖:积极为权利人主张权益,在版权保护方面具有创新精神,探索运用创新方式,创造性地解决了版权保护长期面临的问题,为净化版权市场运行环境、规范市场秩序和促进版权产业的发展做出突出贡献,在全市范围产生重大影响、引起社会广泛关注和良好反响的单位或个人。

3、“优秀版权经理人奖”(5个):专职从事版权工作两年以上,在企业的版权登记、版权授权、版权制度建设方面工作成绩突出。

4、“版权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”(2个):在所属行业中有影响力,处于行业的前列,对行业的版权工作有明显的推动作用,具有一定的代表性。

5、“版权事业特别贡献奖”(2个):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、发挥自己的影响力支持版权事业、致力于发展壮大版权产业,采用创新手段和理念对版权产业的发展有很大作用。

五、推荐办法

参选对象可由行业协会推荐，也可以各单位自荐，报送深圳市版权协会秘书处后由评委会进行评选。

六、材料报送

各组织推荐单位可以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前，将相关选评材料纸质和电子文档各一份报送版权协会秘书处。

报送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 19 号斯达大厦 602 室

联系电话：86185515、86185519

电子邮箱：scsorgcn@qq.com

深圳市版权金奖组委会

深圳市版权协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三日